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推动公司在液晶显示领域的迅速成长，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及2007年实际经营状况，公司将在2008年度继续与公司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属下的控股子公司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向其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液晶显示屏。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1条的要求，现将2008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预计2008年全年可能向关联方采购19寸、22寸、24寸等多种规格的液晶显示屏35万片，每月需求情况预计如下：

月份	规 格						月合计	
	19 寸		22 寸		24 寸			
	数量 (片)	参考价格 (美元)	数量 (片)	参考价格 (美元)	数量 (片)	参考价格 (美元)	数量 (片)	参考金额 (美元)
1	20000	132	5000	172	—	—	25000	3500000
2	20000	130	5000	170	—	—	25000	3450000
3	20000	128	5000	168	—	—	25000	3400000
4	18000	130	3000	170	—	—	21000	2850000
5	18000	132	3000	172	—	—	21000	2892000
6	18000	135	3000	175	—	—	21000	2955000
7	23000	138	5000	178	1000	198	29000	4262000
8	24000	140	6000	180	2000	200	32000	4840000

9	24000	142	6000	182	2000	202	32000	4904000
10	28000	145	6000	185	3000	205	37000	5785000
11	30000	148	7000	188	3000	208	40000	6380000
12	32000	150	7000	190	3000	210	42000	6760000
合 计	275000	—	61000	—	14000	—	350000	51978000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金额大约为5197.80万美元，若以7.3元人民币/美元的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37943.94万元，公司将在此审批额度内，根据具体业务情况进行采购。（注：上述月份采购计划表仅为预估，允许在总体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表格中的参考价格为预估价格，仅用于预估关联交易总金额，实际交易价格以定价原则中所述价格为准。）

2007年12月14日，本公司董事会召开2007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司4名董事参与了表决并一致同意通过，关联董事李中秋先生、陈志刚先生回避表决，2名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2.5条的要求，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对关联交易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为公司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以下是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口小区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3,800万元

实收资本：13,800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14000002496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脑、电视机、显示器和其它硬件、电脑软件销售；内部数据通信网络开发、包装材料及包装用轻型建材制

造；五金金属制品、塑料制品；音响产品、电子器材；纺织、服装；建筑材料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

经营期限：自1996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21日

主营业务：TFT-LCD模组设计、制造及销售；注塑件、保丽龙的生产销售；CRT - TV、LCD - TV生产及销售；房地产开发。

2、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口小区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28日

营业范围：生产、销售TFT-LCD系列产品及其他IT产品、家电产品。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在关联交易的具体实施中，关联方将确保交易价格比当时的市场平均价格低至少1%。（注：市场平均价格是指从全球著名专业市场调查公司网站<http://www.displaysearch.com>中查询的相同规格产品的价格，同时参考LCD专业市场调查公司网站<http://www.witsview.com>中的市场调查资料）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方专业从事液晶模组的设计与生产，长期为冠捷等国外著名显示器生产商提供液晶显示屏，产品质量稳定；

2、采购成本低于市场平均价格，有效地降低了液晶显示器的整机组装成本，采购成本预计比市价采购节约至少52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80万元（折算汇率为7.3元人民币/美元），是控股股东扶持本公司发展液晶显示器整机业务的重要举措之一，有助于实现公司的业务发展

战略，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液晶屏属于战略采购资源，供应相对紧张，一般显示器工厂经常会出现采购量无法满足客户订单需求的情况，关联方采购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每月生产所需的供应量；

4、关联方作为上游关键材料的供应商，在产品参数、性能、特性等方面，可以采取订制或合作开发的形式，从而丰富本公司产品线，提高核心竞争力。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阎海忠先生、宋萍萍女士一致认为，2008 年度视讯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实际，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客观公允，能有效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经董事签字的董事会书面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于同意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说明；
-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12月15日